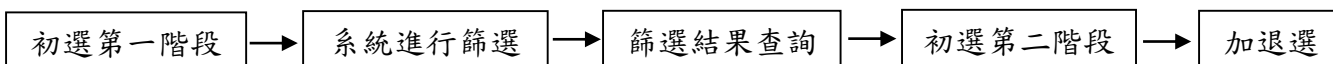


112 學年度 2 學期網路選課流程及注意事項

壹、選課流程簡式圖：元培首頁(<https://www.ypu.edu.tw/>)→校務系統(學生專用)注意
事項

※完成選課後請再次確認選課資料及修習學分數，若學分低於下限如：進四技 1~4 年級學分下限為 9 學分、進二技 1-2 年級學分下限為 9 學分。請於規定期限內辦理補選課，否則將依本校學則規定，勒令休學。

※通訊地址、e-mail、聯絡電話如有異動，請務必至教務處註冊組更新以確保可以收到學校各項通知。

貳、各階段選課日期：

類別	時程	規則簡要說明
★初選第一階段	112 年 12 月 07 日(9:00 起)~ 112 年 12 月 13 日(23:59 止)	★此階段非先選先贏，請同學不用在第一天搶課
系統進行篩選	112 年 12 月 14 日~ 112 年 12 月 21 日	★系統進行亂數篩選
篩選結果查詢	112 年 12 月 22 日後	★請務必上網查詢篩選結果
★初選第二階段	112 年 12 月 22 日(9:00 起)~ 112 年 12 月 28 日(23:59 止)	★確定開班之課程，系統將依選課上下限人數限制加退選，請同學慎選之
◎線上加選申請 ❖ 跨部、跨學制 ❖ 額滿加選 (以線上申請方式，不受理紙本加選申請)	【注意!!共二個時程可申請】 ①112 年 12 月 22 日(9:00 起)~ 112 年 12 月 28 日(23:59 止) ②113 年 2 月 19 日(9:00 起)~ 113 年 2 月 23 日(23:59 止)	★若同時段相同名稱之課程(指共同科目)仍有餘額時，不得申請人數額滿加簽 ★因各審核關卡進度不一，若近截止日期仍未審核者，建議同學洽審核關卡以加速審核作業。(若為授課教師未審核者，則可利用上課時間洽詢任課教師)
★加退選	113 年 2 月 19 日(9:00 起)~ 113 年 3 月 4 日(23:59 止)	★初選階段保留未達下限人數之課程，於 2 月 23 日 15 時至 17 時 進行關課作業，系統暫時關閉 ★達下限人數課程不得退選
◎校際選課申請(線上) ❖ 本校至他校 ❖ 他校至本校	(2 月 23 日 15:00~17:00 選課系統暫時關閉)	★以線上申請方式 ★申請至他校選課者，請務必自行留意他校選課截止日期
印製個人課表	113 年 3 月 5 日前	★同學於線上確認選課資料無誤後，請自行列印個人課表或以電子檔存檔備份並確實依課表上課

(注意：教務處僅受理規定期限內選課，凡逾期申請者，依網路選課為主。)

參、選課流程說明及注意事項：



初選第一階段 (112 年 12 月 7 日 9:00 起~12 月 13 日 23:59 止)

- (一) 本階段選上與否非以上網順序決定(非先選先贏)，而是於本階段選課結束後採亂數篩選決定，請同學不用在第一天搶課；並請於篩選結束後上網查詢，未選上之課程請於初選第二階段另選未額滿之科目。
- (二) 篩選定義：凡科目選課人數超過預定人數將進行篩選。所有必修、選修課程以原開課系級之同學具優先選課權，再以高年級優先選入，於本階段選課結束後以亂數篩選決定之。
- (三) 必修課程(共同必修-課程開課科目除外)已由系統自動選入，其餘課程(含共同必修-課程開課科

目、選修課程)皆需由學生自行加選。共同必修-課程開課科目參照(六)項說明。

(四) 選課人數達下限人數始開班；確定開班之課程，**初選第二階段與加退選期間，一旦課程人數達下限人數，系統將限制退選，請同學慎選。**

(五) **微學程申請**：歡迎有興趣選修跨領域課程之同學踴躍選修，修畢課程將頒發「微學程證書」。網路申請路徑：校務系統→申請→**教務申請作業**→**學程申請作業**。

微學程課程簡介：請參閱教務處→微學程專區。

微學程課程搜尋區：可查詢全校課程及微學程開課。



(六) **通識選課**：

大學部學生於畢業前應修完所規定**通識課程**如下表說明：

通識課程					
二技		四技			
		109-111 學年度入學生		112 學年度入學生	
文化歷史與藝術類	【博雅通識】 跨選二類 合計 4 學分	文化歷史與藝術類	【博雅通識】 跨選二類 合計 4 學分	文化歷史與藝術類	【博雅通識】 跨選二類 合計 4 學分
社會與公民素養類		社會與公民素養類		社會與公民素養類	
自然環境與科技類		自然環境與科技類		自然環境與科技類	
元培書苑		生命健康素養類		元培書苑	
【 職能通識 】 系指定課程	2 學分	【 職能通識 】 系指定課程	2 學分	【 職能通識 】 系指定課程	2 學分
合計 6 學分		合計 6 學分		合計 6 學分	
【倫理類/職能通識各系指定科目】(四技生限二年級以上修習)					
系(所)別					指定科目
醫放系、醫管系醫療產業管理組、醫管系健康管理組、高齡福祉學位學程、醫技系、視光系、護理系、醫工系、寵物保健系					醫事倫理
環衛系、食科系、餐管系、生技製藥系					科技倫理
資管系、企管系、健管系健康保健組、健管系運動休閒組、茶陶文創學位學程					企業倫理

系統進行篩選 (112 年 12 月 14 日~112 年 12 月 21 日)

(一)篩選定義：凡科目選課人數超過預定人數將進行篩選。

(二)此階段因亂數篩選後被剔除之科目，同學可於初選第二階段或加退選期間，自行上網改選。

上網查詢篩選結果 (112 年 12 月 22 日後)

(一)請務必上網查詢個人選課經**篩選後**之實修課程。

(二)未選上之科目，請於初選第二階段或加退選期間再行改選其他課程。

初選第二階段 (112 年 12 月 22 日(9:00 起)~112 年 12 月 28 日(23:59 止)

因亂數篩選後被剔除之科目(包含必、選修科目)，可於此階段上網另選其他科目，惟額滿課程將不得加選、**達下限人數課程不得退選。**

線上審核加選申請

請同學參閱，本校課務組法規章程 <https://rules.ypu.edu.tw/km/1865>

確認符合相關辦法，申請資料者，再至校務系統提供申請，謝謝。

(112 年 12 月 22 日 9:00 起 ~112 年 12 月 28 日 23:59 止、113 年 2 月 19 日 9:00 起~113 年 2 月 23 日 23:59 止)《注意，共有二個時程；第二個時程與加退選結束日期不同!!》

(一) 網路線上加選申請項目如下：

1. 跨部申請：日間部、進修部互跨。
2. 跨學制申請：二技、四技互跨；研究所跨四技或二技。

3. 人數額滿加選申請：同時段相同科目名稱(指共同科目)仍有餘額時，不得申請人數額滿加選。
 4. 低年級修高年級申請。
 5. 同制別跨選：進修部二技日間班、假日班互跨申請。
- (二) 請於選課系統點選「線上審核加選申請」，審核一旦通過系統會自動將課程帶入選課資料中。
- (三) 因申請作業需經本系所主任及開課系所主任簽核，需耗費一些工作天，故請同學於申請之後務必留意審核進度，若審核不過者，需於加退選期限內改選其他課程。



加退選 (113年2月19日9:00起 ~113年3月4日23:59止)

- (一) 課程之線上改選：若同學有申請線上審核加選不過者，務必於加退選期限內進行改選；**達確定開班人數之課程不得退選。**
- (二) **於2月23日15時至17時**，系統進行保留未達下限人數課程關課作業，並依截止時間之人數是否達到開課人數，決定開課與否。
- (三) 選課截止後，除公、病、喪假外，不得申請加退選課程。(公、病、喪假認定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定辦理。)
- (四) 於新學期甫轉學或復學學生，因系統未轉入任何課程，所有必選修課程皆需自行加選。
- (五) 學生請於加退選截止日自行上網確認選課資料，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教務處課務組查詢。



校際選課申請 (113年2月19日9:00起~113年3月4日23:59止)

- (一) 相關規範依校際選課辦法規定辦理。
- (二) 以線上申請，路徑首頁→校務系統→校務系統(學生專用)→校際選課，請務必於期限內提出。
- (三) 校際選課操作手冊：元培首頁->教務處->選課專區 <https://edu1.ypu.edu.tw/p/404-1011-54789.php>
- (四) 本校至他校：選課日期需依他校規定日期內提出申請，。
- (五) 他校至本校。

肆、其他：

- ★ 學生畢業前應修習之必修、選修學分數及科目，請至教務處網頁/**畢業學分結構表**查詢，依入學年度查詢『入學生開課科目表』。(https://edu.ypu.edu.tw/p/412-1011-12.php?Lang=zh-tw)
- ★ 其他選課相關辦法，請至教務處課務組-法規章程網頁查詢。
- ★ 網路選課操作方式，可至：元培首頁->教務處->選課專區->「網路選課操作說明」下載說明。
- ★ **進修部學生學分費依上課堂數計算，進修部註冊繳費單金額係由各系提供之預定開課堂數所印製。若選課堂數超過系所預定開課堂數，須在加退選後補繳學分費之差額，請同學特別注意。(※未按公告時間補繳加退選後學分費之差額，教務處將依選課辦法規定:依最後所選科目順序執行退課惟下列情況者得由課務組決定退之：1.最後一門科目堂數不符合未繳費堂數。2.因批次加選多門科目而無法認定最後一門科目。3.最後一門科目退課後導致低於應修規定學分。)**
- ★ 抵免相關注意事項：
 1. 同學抵免學分之申請，應依註冊組規定期間辦理。
 2. 已完成抵免之課程，系統將會自行退選，同學無須上網辦理線上退選程序。
- ★ 請同學務必於**加退選期間**上網確認所選課程是否符合所需，逾選課時間教務處不受理加退選。
- ★ **開學日起即正式上課，同學應儘早規劃課程並於確定加選後，即應到課。**
- ★ 欲辦理休學或申請退學者，應於開學前完成相關程序，始可免繳費。開學後辦理者應先繳費後再依規定辦理退費，相關規定請參閱會計室網頁(https://account.ypu.edu.tw/)。

★ 教務處啟

